**安全生产工作年度述职报告**

**大兴乡政法委员、副乡长 李春兰**

**（2024年12月）**

岁末之际，我就本年度分管政法与国土领域的安全工作情况，向大家进行述职汇报。

**一、工作概况**

在政法安全工作方面，持续强化社会治安综合治理。组织建立并完善乡村两级治安巡逻体系，本年度累计开展巡逻400余次，有效提升了乡村治安防控能力，降低了治安案件发生率。加强对重点人群的管控，定期走访社区矫正人员和刑满释放人员，做到一人一档，实时掌握动态，未发生重新犯罪情况。深入开展法制宣传教育活动，通过举办法律讲座、发放宣传资料等形式，覆盖群众达500余人次，增强了群众的法律意识和依法维权能力。

在国土安全工作领域，加大对国土资源的巡查保护力度。组织国土所工作人员定期巡查国土资源，每周至少巡查1次，及时发现并制止违法占地，有力维护了国土资源的合理开发与利用秩序。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，对全乡1处地质灾害隐患点进行全面排查，明确监测责任人，设置警示标识牌，制定并完善应急预案，组织开展地质灾害应急演练1次，参演群众50余人，提高了群众的应急避险能力，全年未发生因地质灾害导致的人员伤亡和重大财产损失事件。

**二、主要措施**

1. 强化组织领导与责任落实

成立了政法与国土安全工作专项领导小组，明确各成员职责，层层签订安全责任书，将安全责任细化分解到村、到组、到人，构建了“横向到边、纵向到底”的安全责任体系，确保各项安全工作有人抓、有人管、有人负责。

2. 完善制度建设与工作机制

建立健全了政法与国土安全工作的各项规章制度，包括巡逻防控、信息报告、应急处置、执法监督等制度，规范了工作流程和操作标准。同时，建立了部门协调联动机制，加强与公安、司法、国土等上级部门以及其他乡镇的沟通协作，形成工作合力，共同应对各类安全问题。

3. 加大安全投入与基础设施建设

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，加大对政法与国土安全领域的投入。在政法方面，完善了乡村两级综治中心的建设，配备了必要的办公设备和安防设施，提升了综治工作的信息化水平和应急处置能力；在国土方面，投入资金用于地质灾害隐患点的治理和监测设备的购置，改善了地质灾害防治条件，提高了监测预警的准确性和及时性。

**三、问题与挑战**

1. 安全意识有待提高

部分群众和企业对政法与国土安全的重要性认识不足，存在侥幸心理，如一些村民在土地使用上随意搭建，部分企业在生产经营中忽视安全法规，给安全管理工作带来一定难度。

2. 执法力量相对薄弱

随着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，政法与国土领域的执法任务日益繁重，但基层执法人员数量有限，且专业素质参差不齐，执法装备相对落后，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执法的效果和效率。

3. 安全隐患治理难度较大

一些地质灾害隐患点的治理需要大量的资金和技术支持，且涉及多方利益，协调难度大，治理工作进展缓慢，短期内难以彻底消除安全隐患。

**四、未来规划**

1. 深化安全宣传教育

创新宣传方式方法，结合乡村实际情况，开展形式多样、内容丰富的安全宣传活动，如利用乡村广播、微信公众号、短视频平台等新媒体进行广泛宣传，组织安全知识竞赛、文艺演出等群众喜闻乐见的活动，提高群众的安全意识和参与度，营造全社会共同关注和支持安全工作的良好氛围。

2. 加强执法队伍建设

加强对乡村干部的培训教育，通过举办业务培训班、开展案例分析研讨、组织技能竞赛等方式，不断提高乡村干部的业务水平、法律素养。同时，加大对执法装备的投入，配备先进的执法设备，提高执法工作的科学性和准确性。

3. 强化安全隐患排查治理

进一步完善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机制，加大对政法与国土领域安全隐患的排查力度，做到定期排查与日常巡查相结合、全面排查与重点排查相结合，对排查出的安全隐患实行清单化管理，明确整改责任单位、责任人和整改时限，加强跟踪督办，确保安全隐患及时得到有效治理。对于历史遗留问题，积极争取上级政策和资金支持，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，制定切实可行的解决方案，逐步化解安全隐患。

总之，过去一年在政法与国土安全工作方面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，但也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。在今后的工作中，我将继续努力，不断改进工作方法，提高工作水平，切实履行好分管职责，为全乡的安全稳定发展做出更大的贡献。

谢谢大家！